

边走边看手机 顾客餐厅门口摔骨折

顾客将餐厅告上法庭,责任谁来担?

□ 记者 胡蝶飞 通讯员 卜玉 孙丹丹

很多人有边走路边刷手机的习惯,也难免会因为一时疏忽被绊倒,发生这种情况,伤者的损失该由谁来承担?

近日,上海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审结了一起健康权纠纷案,一名顾客用餐结束,离开餐厅时低头看手机导致摔倒,要求餐厅赔偿医疗费、误工费等费用,法院判决驳回其诉讼请求。

释法

餐厅外边走边看手机 导致意外摔伤

一天中午,李女士在餐厅用餐,用餐完毕,李女士一边看手机,一边向外走去。当她走到餐厅外的台阶区域时,因全神贯注盯着手机,不小心摔倒在地。餐厅外的监控视频清楚地记录下了这一幕:李女士从餐厅出来后,当她走到台阶区域时,左脚刚踩在台阶左侧斜坡上,右脚还没来得及抬起,就顺着斜坡滑倒了,整个人失去了平衡。虽然右臂撑在台阶上,可还是一路滑到了台阶下方的路面上。监控画面中未见下雨、下雪,台阶处也未见积雪、积水、冰冻。

摔倒后,李女士在地上坐了大概5秒钟,随后自己站了起来,继续一边走一边看手机,离开了现场。10天后,李女士自行到医院就诊,诊断为腰椎右侧横突骨折。李女士认为其骨折系在餐厅门口摔倒所致,餐厅和商业管理公司未尽到安全保障义务,对于磨损的台阶未及时修复,未完全履行管理职责。李女士遂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两家公司共同赔偿自己医疗费、误工费等共计6万余元。

法院:餐厅无过错 驳回诉请

一审法院经审理认为,李女士作为完全民事行为能力人,其摔倒系自身未尽到安全注意义务所致,餐厅和商业管理公司对此并无过

错,不应要求其承担赔偿责任。一审法院判决驳回李女士的全部诉讼请求。

李女士不服,向上海一中院提出上诉。

上海一中院经审理认为,行走时低头看手机的行为,会给行为人自身带来极大安全隐患。李女士在摔倒前持续低头看手机,该行为本身使其置身于安全风险之中。同时气象资料和监控视频都表明,事发时现场不存在其他足以影响步行安全的客观干扰因素,台阶区域亦无明显异常。宾馆、商场等公共场所的安全保障义务应在合理限度内,不应过于苛责,李女士就餐完毕后离开餐厅,作为餐厅的商家对其通行中低头看手机的行为并不能预判也不能控制。

据此,上海一中院驳回李女士诉讼请求,维持原判。

【法官说法】

本案二审主审法官、上海一中院立案庭审判员刘佳指出,公共场所经营者、管理者的安全保障义务并非无限责任,而是以合理风险防范为边界。经营者应对场所内潜在危险尽到提示、消除等合理义务,但无需为消费者自身过错导致的损害担责。行走时低头操作手机,属于对自身安全注意义务的漠视,该行为将自身置于可预见的风险之中。

日常生活中,台阶、路面等公共设施难免存在正常使用痕迹,若其设计、维护符合规范,不存在明显安全隐患,则不能苛责管理者“绝对安全”。我们应当对自己和他人的人身安全持高度负责的态度,遵从安全健康的日常行为规范,看清脚下路,莫做“低头族”。

交钱就能免试入学 还能拿到“双证”?

150余人陷入骗局损失近800万元

□ 见习记者 王葳然
通讯员 金玮菁

“只要交钱就能提升学历、免试入学,轻松拿到双证?”近年来,不少人有着提升学历的需求,然而在这需求的背后,却隐藏着犯罪。一犯罪团伙以此设下陷阱,诈骗150余人共计近800万元。日前,宝山区人民检察院对该起诈骗案提起公诉。

免试就能入学,保证拿到“双证”?

黄女士原是一名小学教师,想提升学历后去大学任教。2024年3月,她在某社交平台看到关于学历提升的帖子,便留下了自己的联系方式。不久后她接到一个电话,对方自称是Z教育培训机构的王老师,负责非全日制研究生学历提升的报考招生工作,随后双方添加了微信。

在得知黄女士想报考教育类专业后,对方为黄女士匹配了某师范大学的教育专业,并表示从入学起全程负责,涵盖期末考试、毕业论文撰写及论文答辩等环节,保证黄女士能顺利毕业。同时对方称,公司

采用单独考试的方式入学,通过院校领导关系,可以免去考试。随后,黄女士交了3000元意向金。

但黄女士始终心有疑虑,她了解到通过院校的单招考试模式,本人不仅需要参加考试、面试,还需两名本专业的专家教授联名推荐。黄女士后来联系对方已联系不上,便报案。

同样被骗的还有胡女士,她在听到对方许诺缴费后保证顺利入学并且毕业拿到“双证”,便爽快地交了5万元。之后,胡女士多次询问何时正式入学,对方一直推脱说流程正在办理中,直至失联。

“全托管”学历提升原是陷阱

2024年6月,公安机关根据线索抓获了谈某、贺某等诈骗团伙成员。

据涉案业务员介绍,所谓的“全托管”就是客户不需要考试、写论文,只要配合到学校见导师一面、报名填资料、配合考一次期末考试、提供毕业证的照片就可以获得非全日制研究生的学位证和毕业证。那么,公司承诺的“全托管”

非全日制研究生项目是真的吗?涉案业务主管表示,“当然是假的,哪有后期不写论文、不上课,啥都不干就能直接拿到毕业证和学位证的。”

这些看似不合常理的话术,在许多迫切渴望学历提升、又想走捷径的人眼里,却是极具吸引力的。因此,虽然报价在10.5万元至14.5万元之间,仍有众多客户报名并交款。在诈骗过程中,该公司还通过频繁改名的手段,既逃避责任,又寻找新的诈骗对象。

经查,2023年9月起,本案犯罪团伙通过各种社交平台发布国内重点大学研究生免试渠道入学的信息来吸引他人添加微信进行咨询。在和被害人聊天的过程中,业务员以许诺免试渠道入学、毕业拿学信网认证的双证为诱饵,让被害人缴纳高额的报名费、打点费。全国各地被骗的有150余人,涉案金额近800万元。

宝山区检察院经审查认为,谈某、贺某等人伙同他人,以非法占有为目的,骗取他人财物,犯罪数额特别巨大,犯罪事实清楚,证据确实、充分,依法以诈骗罪对谈某、贺某等10人提起公诉。

有求必应“路道粗” 巧舌如簧骗钞票

男子谎称有“门路”诈骗同事2万余元

□ 见习记者 王雅雯
通讯员 孙晓光

本报讯 男子表面上对同事的各种需求“有求必应”,实际上,他只是巧舌如簧趁机骗钱……近日,经奉贤区人民检察院提起公诉,犯罪嫌疑人张某被奉贤区人民法院以诈骗罪判处有期徒刑9个月并处罚金。

2024年6月,刘先生所在的公司新进了一位衣着光鲜、出手阔绰的员工小张。7月,刘先生在闲聊中无意透露,自己正愁如何买到某明星演唱会门票。小张表示自己曾是某票务平台的员工,有内部渠道,1680元就能搞定。刘先生便直接转账,委托小张订票。不久后,小张却以“内购需要双数”“帮忙的前同事怕被查倒卖”等理由让刘先生补款,并承诺事后退款。几经折腾,刘先生以几乎原价3倍的

价格拿到一张票,但小张的退款承诺却一直未兑现。

8月初,同事陆先生准备预订一场9月的演唱会门票并策划求婚,也找小张帮忙。二人约定以2560元的价格购买2张票。然而没过几天,小张声称为便于做账需要交押金,于是陆先生又转账3500元。之后,陆先生就开始筹备求婚事宜并催促买票,小张却总以各种理由拖延。直到8月下旬,陆先生都没有拿到票,小张本人也在8月底悄无声息地办理了离职。

2024年8月底,陆先生等人报警,同年11月,公安机关将犯罪嫌疑人张某抓获到案。

据张某供述,他曾在多家互联网公司工作,业务涉及票务代理、跨境电商等。入职后,为了打造有钱人的人设,他的吃穿用度一直保持“高水准”,每月的工资根本不够用,遂起

歪心。每次听到同事有购票需求,他都“碰巧”有资源,谎称有能力“帮忙”,趁机骗取钱财。实际上,他根本没有所谓的内部渠道,刘先生的票是他从网上找“黄牛”购买的,自己还倒贴了800元,后为平账编造了各种理由骗取钱财。

经查,2024年6月8日,犯罪嫌疑人张某以代购演唱会门票、豪车租赁押金、代购相机等为由,诈骗多名被害人共计2万余元。奉贤区检察院审查认为,犯罪嫌疑人张某以非法占有为目的,采用虚构事实、隐瞒真相的手段,多次骗取他人财物,数额较大,其行为已触犯刑律,涉嫌诈骗罪,且曾因犯诈骗罪被判处有期徒刑以上刑罚,系累犯,遂依法对其提起公诉。

近日,奉贤区人民法院以诈骗罪判处张某有期徒刑9个月,并处罚金5000元。